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 1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 9 名，会议由董事贺同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贺同庆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9 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选举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

1、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贺同庆

委员：潘广成、朱建伟、凌沛学、张菁菁、徐文辉、徐列、张成勇、侯宁

2、提名委员会

主席：潘广成

委员：贺同庆、徐文辉、朱建伟、张菁菁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朱建伟

委员：潘广成、凌沛学、张菁菁

4、独立审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菁菁

委员：潘广成、朱建伟、凌沛学

三、聘任徐文辉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总经理，聘期三年；

9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四、聘任曹长求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

9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董秘办公电话：0533-2196025；电子邮箱：cqcao@xhzy.com；传真：0533-2287508。

五、聘任郑忠辉先生、魏长生先生、刘雪松先生、寇祖星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的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侯宁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9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中仅两名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召开了提名委员会、审核委员会及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审阅了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发表了同意董事会聘任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前置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张成勇回避表决，8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 2、2023年第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记录；
- 3、2023年第五次独立审核委员会会议记录；
- 4、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简历:

贺同庆先生, 54 岁, 高级经济师, 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 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1 年到山东新华制药厂工作, 历任车间技术员、计划员,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大区经理、新药部经理、营销总监,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淄博新华大药店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除上述披露外, 贺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贺先生持有本公司 183,15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徐文辉先生, 47 岁, 高级工程师, 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1999 年加入本公司, 历任本公司车间助理工程师、团委副书记、车间支书兼副主任、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副经理、生产运行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寿光公司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董事长,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 徐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徐先生持有本公司 133,20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侯宁先生, 50 岁, 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硕士, 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华鲁恒升集团审计处副处长,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技术开发中心投资部部长、市场部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公司董事,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 侯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侯先生持有本公司 220,00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郑忠辉先生, 52 岁, 高级工程师,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专业博士研究生。2005 年加入本公司, 历任本公司研究院高级工程师、副院长、院长,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除上述披露外, 郑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郑先生持有本公司 183,15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魏长生先生，53岁，正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江西工业大学食品机械专业，天津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1992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见习生，人事处办事员、副科长，车间支部书记兼副主任，研究院支部书记兼副院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党委干部管理部部长、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行政人事部经理、党委干部管理部部长。

除上述披露外，魏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魏先生持有本公司133,200股A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雪松先生，39岁，工程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生物技术专业。200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质量检验部见习生、主管，制剂质量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制剂质量保证部经理兼支部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制剂质量总监，兼任制剂国际贸易部经理、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及山东新华制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刘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刘先生持有本公司23,100股A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寇祖星先生，42岁，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北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山东大学制药工程领域工程硕士。2003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助理工程师、团支部书记、公司团市委常委，车间设备副主任、技术副主任、车间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寇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寇先生持有本公司23,100股A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曹长求先生，54岁，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经济管理专业，1991年到山东新华制药厂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披露外，曹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曹先生持有本公司133,200股A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